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2026年德胜街道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项目(环卫保洁)

采购人(甲方):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中标人(乙方): 北京固废物流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6年2月28日

签署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



合同书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2026年德胜街道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项目（环卫保洁）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固废物流有限公司为中标人。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一致，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
- d. 合同一般条款
- e.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f. 招标文件其他内容（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服务内容

服务项目：具体需求详见合同一般条款第一条。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捌佰零壹万圆整，（小写：8010000.00元），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支票或电子转帐。环卫工人工资每月支付，其他款项分4次进行结算。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付款期限届满的5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和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确认发票无误后，乙方前往甲方办公场所领取相应款项，乙方未能按时提供合格发票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

5、服务期限

2026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起生效。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王洪

地址：德外教场口街9号院丙9号

电话：82060698

签订日期：2026年2月28日

乙方：北京固废物流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葛祥志

地址：丰台区草桥赵村店420号

电话：8752806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玉林支行

银行账号：

0200226009200129789

邮编：100071

签订日期：2026年2月28日

合同一般条款

2026年德胜街道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合同 (环卫保洁)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

乙方：

为适应新形势下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要求，有效提升街巷服务水平，按照《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及北京市西城区城市管理委员会印发的《西城区深入落实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和服务方案（试行）》要求，依据“市容环境卫生作业实行专业化运作”原则，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德胜街道办事处（以下称甲方）决定将辖区内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类工作（环卫保洁、垃圾清运、道路冲刷）、部分需要协助的管理类工作及其他临时性、突发性工作（如扫雪铲冰、大型会议保障、重大活动保障、文明城区迎检、跑水、着火等）委托给中标的第三方公司（以下简称乙方）负责。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的面积、内容、标准、期限

1. 服务的面积

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环卫保洁）的街巷数量共62条，每条街巷服务的范围为墙到墙（具体见附件德胜街道环境卫生责任区台账）。总面积为306463.98平方米，均为二级街巷。

2. 服务内容及标准：

总体要求：乙方投入甲方街巷服务力量不少于 70 人。依据行业规范每天对街巷进行一扫两保，即：每天早上七点前完成道路清扫（使用大扫把清扫），上、下午道路保洁频次各不低于 3 次。确保无失管街面。甲方对乙方每月实施一次考评。确保所有街巷原有服务方式和评定等级不发生改变，若因精细化服务工作中环卫保洁不到位，从而导致道路评定等级下调，甲方将扣减乙方相应服务经费。完成的服务内容及工作标准：

人工与机械结合，负责辖区内 62 条背街小巷 306463.98 平方米的环卫保洁，包括人工作业、机械作业（在可进行机械化作业的街巷胡同开展机扫、洗地、洒水、吸尘等，机械化作业覆盖率达到 100%，所有背街小巷每日洗扫作业不少于 1 次）对背街小巷进行清扫保洁，以及防汛推水、落叶清理、扫雪铲冰、小广告清除、污物捡拾、雨水口（外）污物清除等作业；对背街小巷内的花箱、微绿地等空间进行日常清扫保洁作业（应由园林专业保洁的除外）。根据天气情况，加强捡拾作业，清理路面、绿地、树上的污染物；降雨天气后应及时清扫，清除路面积水。降雪天气应按照扫雪铲冰方案执行。通过环卫保洁，达到路面无垃圾堆放（含大件废弃物和无主建筑垃圾等）；雨水口无污物、无积冰。街巷道路路面尘土残存量不超过 $6\text{g}/\text{m}^2$ ；地面尘负荷值基本处于 $0.45\text{g}/\text{m}^2$ 以上（良）；街巷道路废弃物停留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无失管街面；绿植上无树挂；雨后 8 小时内无地面积水；背街小巷雪停路通；清除非法张贴或喷涂宣传品后表面无损

坏；失管（无主）绿地内无乱倒乱扔的废弃物和污物。

及时清运街道办事处设置和摆放桶站产生的居民生活、厨余垃圾，清掏果皮箱；清理公共空间的无主渣土、大件废弃物，协助管理部门清理堆物堆料；试行垃圾不落地清运。其他收集站点环境卫生质量应符合下列要求：地面干净整洁，无撒落垃圾、无垃圾满冒、无大面积污渍和积水；生活垃圾实施分类管理，生活垃圾分类标志应完好整洁，无破损；设施规范设置，垃圾收集容器完好整洁、呈本色，无满冒、无积垢、无乱张贴、无乱涂写、无乱刻画；站点周边无蚊蝇、无鼠害、无蛆、无明显臭味。垃圾收集车（含非机动式）应密闭，无破损、无洒漏；车容应整洁，无锈蚀，车体应无污迹和其他挂物，收运全过程密闭，无二次污染。

开展道路冲刷降尘，清理缝隙、边角积尘，清理路面油污顽固污渍、清理步道积水等等，达到路面无明显积尘、无积水结冰、无污渍污泥等。

接受甲方赋予的其他工作任务。

甲方要求：乙方按以上内容和标准进行常态化作业，甲方将对乙方环卫保洁作业情况进行考核。对各级检查出的环境卫生问题负责整改。

甲方将另行制定考评方案对乙方服务情况进行考评。

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二、甲方责任、权利、义务

1. 根据《西城区背街小巷管理和服务的的工作标准及预

算标准》，将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按照街巷环卫保洁作业要求，德胜街道全部为二级作业街巷。

根据 2025 年 4 月 16 日西城区城管委下发的《关于明确西城区环境卫生责任区的函》的相关要求，背街小巷清扫保洁作业均需按照一级作业标准要求。依据西城区城管委 2019 年 9 月 6 日印发的西管发[2019]21 号文件所确定的标准和西城区背街小巷环境服务费用测算报告（2025 年 12 月 6 日简要），一级街巷每年每平米作业经费 26.18 元，全年保洁作业经费为 $306463.98 \text{ 平方米} \times 26.18 \text{ 元/平方米} = 8023227 \text{ 元}$ 。

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 4 部门联合下发的建城[2025]39 号文件《住房城乡建设等 4 部门建立城市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制度的通知》和《北京市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制度工作指南》精神，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乙方要在环卫项目所在地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城市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签订资金管理三方（采购单位、环卫企业、银行）协议。专用账户名称为：环卫企业名称加环卫项目名称后加“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环卫工人工资。乙方每月按时按照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中的约定将工资拨付到“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由银行直接支付到环卫工人本人的银行账户。每月工资发放后，乙方要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代发工资凭证。



合同签订后，乙方于2026年3月15日前将3、4、5、6月的工资拨付到“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于2026年6月15日前将7、8、9月的工资拨付到“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于2026年9月15日前将10、11、12月的工资拨付到“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于2027年1月15日前将1、2月的工资拨付到“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乙方要在拨付完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银行转账凭证。

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时间：2026年3月31日前支付合同确定的总费用的30%，人民币约¥2403000.00元。

第二次付款时间：2026年6月30日前支付合同确定的总费用的30%，人民币¥约2403000.00元。扣除3、4、5月甲方考评应扣减金额后据实支付。如果乙方没有按照约定将工人工资拨入专户并按时发放工资，甲方延迟第二次付款直至乙方完成工人工资拨入专户

第三次付款时间：2026年9月30日前支付合同确定的总费用约20%（具体支付比例由甲方确定），人民币¥约1602000.00。扣除6、7、8月甲方考评应扣减金额后据实支付。如果乙方没有按照约定将工人工资拨入专户并按时发放工资，甲方延迟第三次付款直至乙方完成工人工资拨入专户。

第四次付款时间：合同期满结束，经第三方机构审计，根据项目审计结果以及合同履行的过错或过失责任造成经济损失，在支付款项时扣除2026年9、10、11、12月和2027

年1、2月甲方考评应扣减金额和质量保证金金额后，确定最终项目的拨付金额。如果审减金额超过20%，即1602000.00元，前三次付款已支付的超出部分退回甲方。如果乙方没有按照约定将工人工资拨入专户并按时发放工资，甲方延迟第三次付款直至乙方完成工人工资拨入专户。

本合同最终结算以审计审定金额为准，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委托的评审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并对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对评审审计机构出具的评审审计意见，乙方应在收到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签署意见，并由乙方和单位负责人盖章签字；逾期不签署意见，则视同同意评审审计意见。

乙方应于甲方每次应付款期限届满的5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和甲方要求的发票。乙方到甲方的办公场所领取相应的款项。乙方未能按期开具合格发票的，甲方可相应顺延付款时间。

2、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环卫保洁）考核

*质量保证金：为有效提升服务质量，拟从合同款项中拿出10万元作为质量保证金，如果服务周期结束尘负荷和尘土残存量有一项在全区考核中排名位列后五名，将扣除5万元质量保证金；如果因环卫保洁原因出现一条及以上街巷降档，将扣除5万元质量保证金；如果没有出现以上问题，将全额支付10万元质量保证金。以上金额在第四次支付中体现。

除设立尘负荷、尘土残存量、防街巷降档质量保证金金额外，我们将采取“日检查、月考核、支付时段奖惩”的方

式，每月由城市管理办公室牵头综合街道自查、上级检查、媒体曝光、12345 热线举报等问题，对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环卫保洁）中标单位工作情况进行打分；每支付时段（第一支付时段除外）依据每月得分和各项考核排名情况按比例扣减服务费。

道路尘负荷、道路尘土残存量单项在区月考核中排名全区倒数第一，除依据每月得分情况按比例扣减服务费外，再扣减中标方 5 万元服务费。

道路尘负荷、道路尘土残存量单项连续 3 个月在区考核中全区排名后三名，除依据每月得分情况按比例扣减服务费外，再扣减乙方 5 万元服务费。

尘负荷每出现一条评价等级为差的街巷，扣减 5000 元服务费。

年终评价成绩在 90 分以上的，作为次年续签合同一项加分参考。评价成绩分值低于 60 分的，合同到期后，委托方不再续签服务合同。第一次支付时段无扣减；其余支付时段评价成绩分值在 90 分以上的，支付时段无扣减；支付时段评价成绩在 80 - 90 分之间，扣除金额为应付款项的 1%；支付时段评价成绩分值在 60 - 80 分之间，委托方将约谈服务企业及时整改，提高服务质量，扣除金额为应付款项的 3%；支付时段评价成绩分值低于 60 分的，委托方将约谈服务企业，扣除金额为应付款项的 5%。

具体考核方案另行拟定。

3. 甲方将位于五路通街甲 1 号的楼宇及其附属设施租赁

给乙方使用，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工作、生活所需水、电、燃气、取暖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甲方负责制定对背街小巷服务工作考评的内容和标准，乙方按照考评内容和标准抓好落实。

5. 甲方按照《西城区深入落实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和服务的实施方案（试行）》《西城区背街小巷管理和服务工作标准》对乙方所承担的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环卫保洁）工作按标准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发现质量问题及时督促乙方改进，直至达到质量标准。对乙方未按协议书要求履职尽责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合同费中扣除相应金额进行处罚。乙方应及时听取甲方领导和各部门对街巷服务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提高街巷服务质量和水平。甲方应对乙方服务工作中取得市、区级荣誉以及媒体进行正面宣传的，给予表扬，并作为持续合作的有力依据支撑。

6. 甲方将按照《西城区深入落实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和服务的实施方案（试行）》《西城区背街小巷管理和服务工作标准》的内容，结合街道实际制定街巷服务考评实施细则对乙方实施考评。考评所产生的罚金从合同费用中扣除。

7. 如遇重大活动和重大节日及甲方临时交办的其他任务时，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做好工作安排。

8. 甲方有义务做好居民及社会单位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严格执行居民产生非其他垃圾不得混入其他垃圾，非其他垃圾不得进入垃圾楼的规定。

三、乙方责任、权利、义务

1. 乙方需认真完成协议规定的工作任务，保证工作质量，符合街巷服务质量（环卫保洁）标准，努力为地区的城市环境管理工作服务。乙方接受甲方的工作监督，认真听取甲方对乙方日常工作质量的意见。如遇重大节假日、重要会议、环境大检查、防汛抗旱、铲冰扫雪、社区吹哨报到、辖区内出现的不可预知的临时紧急情况（如跑水、着火等），听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完成甲方下达的各类工作任务。

2. 乙方须严格按照《西城区深入落实背街小巷精细化管理和服务的施方案（试行）》《西城区背街小巷管理和服的工作标准》提出的标准、要求进行作业。要实现背街小巷精细化服务（环卫保洁）机械化作业全覆盖，确保每条背街小巷每天至少一次机械化洗扫作业。要加大步道和车位的冲洗力度，确保每条背街小巷每周至少一次冲洗作业。

3. 乙方需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如工作考核制度（制定百分制考核办法，量化考核指标，奖惩分明）、保洁质量检查制度、安全生产制度、外来人员管理制度、内务管理制度等，强化和规范内部管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

4. 乙方需要建立健全党、团组织，加强对保洁人员的政治思想、业务素质培训，提高员工队伍服务首都的综合素质。

5. 乙方负责对租赁甲方提供的房屋进行日常管理，如需对房屋进行翻新或改造，须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用于街巷服务工作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保证房屋使用安全。由于使用不当造成房屋损毁或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的有关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全部已付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金额的 20% 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 乙方负责对保洁车辆和设施设备工具进行维修、保养等，保证机械设备完好。本协议期满终止或提前解除，乙方应于解除或终止之日将甲方的设施设备工具等交付给甲方并应保证能正常使用，如发生损坏，乙方应负责承担维修费用或按照市场价赔偿。

8. 乙方应严格按照北京市交通法规教育员工，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使员工时时刻刻提高警惕，保证各类车辆使用安全。机动车运行中出现一切事故或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9. 乙方员工在进行保洁工作时必须穿着符合劳保要求的工作服，佩戴明显标志及胸卡，在街巷服务工作中或非工期间出现的各种事故(人身伤害、机械设备、交通事故、因工作操作不当等)及街巷服务工作中引发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解决。

10. 若乙方合同范围内服务工作不达标，被有关部门所处罚金，由乙方全部承担。如因此导致甲方被处罚，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

11. 乙方与员工因劳动关系引发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



自行承担并解决，与甲方无关。

12. 街巷服务（环卫保洁）所需的各类作业设施设备均由乙方自行保障。

13. 与其他单位加强合作，做好环保监测子站及其周边的环境维护工作，全力保障 PM2.5、TSP、尘负荷、降尘量、道路尘土残存量、环境卫生洁净指数等数值处于低位并名列前茅。

14. 乙方依法与雇佣人员建立劳动关系或劳务关系，为雇佣人员缴纳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等，并对其雇佣人员在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的损害承担赔偿责任。

15. 甲方对乙方工作人员不满意的，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更换人员。否则，甲方有权相应扣减该人员费用。

四、协议书的解除及赔偿

1. 甲方未按协议书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甲方违反协议书中应承担的责任，致使乙方无法按协议规定标准提供相应服务的，乙方有权提出解除协议。提出解除协议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2. 乙方不按协议书规定标准履行职责，致使甲方荣誉受到损害，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协议。提出解除协议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3. 街巷服务（环卫保洁）工作不能达到规定业务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责令其整改，整改不到位，导致甲方被上级

通报、约谈和街巷降档等严重问题的，出现3次及以上，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五、协议书的变更与终止

1.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如出现纠纷协商解决。

2. 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一方出现不能履职的情况时，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的形式向另一方提出不能履职的理由，经双方协商认定后，变更协议的具体条款。

3. 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的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4. 协议终止或解除时，乙方按《移交设施、设备、物品清单》所列项目，将各种物品完整并保证其使用性能，如数退还甲方（对具有符合报废标准的设备、设施应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由甲方处理）。

5. 履行本协议规定期满时，协议自行终止。

六、其他事项

1.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商定，合同期内，若服务范围扩大而增加工作量，需增加人工费用，双方协商确定。

2. 如甲、乙双方有违反本合同条款行为者，双方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可提交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3.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解决，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协议附件与正文均属合同组成部分，具有等同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5. 本协议一式五份，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二份。签字

并盖章后，具有法律效力。

附件：德胜街道环境卫生责任区台账

德胜街道环境卫生责任区台账

序号	所属街道	道路名称	道路起点	道路终点	作业等级	道路长度(M)	道路保洁面积(m ²)
合计						22603.31	306463.98
1	德胜街道	安德里北街	旧鼓楼外大街	人定湖东门	一级	580.80	8298.64
2	德胜街道	安康胡同	新德外西后街	冰窖口胡同	一级	309.65	4979.13
3	德胜街道	北三环中路西段	新街口外大街	马甸桥西南侧南北通道	一级	922.99	1836.27
4	德胜街道	敞风胡同	安康胡同	断头路	一级	168.68	3630.75
5	德胜街道	大井胡同	人定湖南门	安德路	一级	248.06	4507.87
6	德胜街道	德胜里西街	德胜里三区3号楼	新德街	一级	300.98	4498.33
7	德胜街道	德胜里西街支路	德胜里西街	新德街	一级	184.33	601.47
8	德胜街道	德胜门东滨河路	旧鼓楼外大街	德胜门桥	一级	1244.00	18004.20
9	德胜街道	德胜门西滨河路	德胜门桥	新街口外大街	一级	647.00	9026.10
10	德胜街道	德外西后街	酱房胡同	教场口西街	一级	274.65	5936.39
11	德胜街道	弓箭胡同	冰窖口胡同	德胜门西滨河路	一级	144.88	2866.77
12	德胜街道	弘慈巷	德胜门外大街	教场口街	一级	407.22	8457.98
13	德胜街道	德胜门西侧跨河桥	公交场站北门	西滨河路南侧便道	一级	69.00	630.94
14	德胜街道	酱坊北巷	酱房胡同	北侧小区	一级	63.72	208.91
15	德胜街道	酱坊胡同	德胜门外大街	德胜里西街	一级	409.28	5722.45
16	德胜街道	教场口街	大井胡同	德胜门外大街	一级	466.70	9396.45
17	德胜街道	旧鼓楼外大街	安德里北街	德胜门东大街	一级	899.00	22064.44
18	德胜街道	林家胡同	教场口街	安德路	一级	238.22	3063.77

19	德胜街道	林家胡同西侧路	林家胡同	德胜门外大街	一级	61.80	464.92
20	德胜街道	六铺炕北小街	旧鼓楼外大街	六铺炕二巷	一级	527.21	6368.22
21	德胜街道	六铺炕东小街	六铺炕一区6号院	六铺炕北小街	一级	82.00	632.61
22	德胜街道	六铺炕二区小区路	安德里北街	六铺炕北小街	一级	234.53	349.54
23	德胜街道	六铺炕二巷	安德里北街	安德路	一级	591.35	9753.39
24	德胜街道	六铺炕街	旧鼓楼外大街	教场口街	一级	745.75	20580.34
25	德胜街道	六铺炕南小街	旧鼓楼外大街	六铺炕二巷	一级	531.49	4803.74
26	德胜街道	六铺炕西小街	六铺炕北小街	六铺炕街	一级	147.23	1051.36
27	德胜街道	六铺炕一巷	西城实验学校	安德路	一级	605.32	8007.09
28	德胜街道	六枝胡同	塔院胡同	德胜门外大街	一级	100.45	1045.22
29	德胜街道	马甸南村北侧路	北三环中路	新风北街	一级	155.50	1172.27
30	德胜街道	民族团结幼儿园门前路	双旗杆西路	断头路	一级	152.29	1349.65
31	德胜街道	前荷包胡同	德胜门外大街	塔院胡同	一级	101.18	134.80
32	德胜街道	人定湖北巷	黄寺大街	人定湖北门	一级	405.41	1925.02
33	德胜街道	三帆中学西北侧胡同	新街口外大街甲8号院北区北门	新街口外大街	一级	233.00	1222.75
34	德胜街道	什坊街	黄寺大街	五路通小学南路	一级	308.14	6591.05
35	德胜街道	什坊西街	黄寺大街	福丽特南路	一级	321.64	6040.65
36	德胜街道	双旗杆东里南路	双旗杆西路	双旗杆路	一级	253.88	5454.89
37	德胜街道	双旗杆胡同	双旗杆东岔西分岔	双旗杆路	一级	175.81	2780.42
38	德胜街道	双旗杆西路	北三环中路	黄寺大街	一级	597.91	11224.10
39	德胜街道	双秀南巷	新风北街	双秀公园西南	一级	176.45	790.86
40	德胜街道	塔院丙二号南侧路	塔院胡同	断头路	一级	58.96	232.31

41	德胜街道	塔院胡同	五路通街	弘慈巷	一级	330.57	4151.31
42	德胜街道	五路通北街	黄寺大街	五路通街	一级	549.74	5768.77
43	德胜街道	五路通街	人定湖西门	德外大街	一级	366.31	4197.06
44	德胜街道	五路通街北 侧路	五路通街	五路通街7 号院南门	一级	55.70	580.92
45	德胜街道	五路通小街	德胜门外大 街	五路通街	一级	253.38	1824.51
46	德胜街道	西小井胡同	新康路	南宁大厦西 南	一级	107.71	688.42
47	德胜街道	小市口胡同	德外派出所 门前路	安德路	一级	187.51	1581.22
48	德胜街道	小市五条	安德路	德胜门东滨 河路	一级	204.53	3606.21
49	德胜街道	新德街	新康街	新街口外大 街	一级	709.17	9553.19
50	德胜街道	新风北街	北三环中路	新风街	一级	728.61	7774.34
51	德胜街道	新风街	德胜门外大 街	新街口外大 街	一级	1007.26	9879.54
52	德胜街道	新风南里 10 号楼东侧路	新风南里 10 号楼东南	新风南里 10 号楼东北	一级	142.40	2516.00
53	德胜街道	新康街	新康路	新德街	一级	96.30	834.30
54	德胜街道	新明胡同	新康街	新街口外大 街	一级	803.25	8110.44
55	德胜街道	新明路	新明胡同	新康街	一级	247.65	2536.67
56	德胜街道	英斯泰克大 厦东侧路	胡同北头	北三环中路	一级	102.11	1787.76
57	德胜街道	邮局北侧路	环雅一分宿 舍楼	林家胡同	一级	49.97	142.97
58	德胜街道	裕民东路	裕民路	北三环中路	一级	500.07	7606.96
59	德胜街道	裕民路	北辰路	G6 辅路	一级	1147.89	17186.79
60	德胜街道	裕民西路	裕民路	北三环中路	一级	537.26	8335.60
61	德胜街道	裕中西里小 区-1	英斯泰克大 厦东侧路	裕中西里小 区-2	一级	192.50	1385.08
62	德胜街道	裕中西里小 区-2	裕民西路	裕民西路	一级	137.00	709.85

